

附件 1

常州市社团组织安全生产互助活动清单(试行)

成立安全生产组织机构	组织机构	社团组织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，建立成员体系，并配备工作人员，工作人员应优先挑选持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的人员与专业技术人员。	准备工作
	职责	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负责指导本社团组织的安全生产互助管理工作，每季度召开集体会议，通报机构工作进展，并向有关部门汇报本机构的工作开展情况。	每季度 1 次
		建立工作责任制，明确各成员单位、工作人员的工作职责。	不定期调整
风险辨识、管控与报告	制度建设	组织成员单位研究制定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制度。	每年一季度前
	风险辨识报告	集体学习省市系统的风险使用流程、《工业企业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》，全面开展风险辨识，运用市系统制定风险管控措施、完成工业企业风险报告。	每年一季度前
	管控措施	对本社团组织常见的风险点位进行攻坚研判，互相交流风险管控办法，持续完善风险管控措施。	持续完善
安全生产投入	互查	督促成员单位建立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，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，按规定提取安全费用，专项用于安全生产。	每年 1 次
共同制定安全操作规程	操作规程	针对本机构常见的操作岗位，共同交流分析，编制岗位安全操作规程，并发放到相关岗位。	每年 1 次
	评估	对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估。	每年 1 次
	修订	根据评估情况、安全互查反馈的问题，对操作规程进行修订，确保其有效和适用，并在社团组织内部及时公布最新版本。	不定期
教育培训	警示教育	对本行业、本领域常见事故开展集中警示教育，还原事故经过、剖析事故原因、讲清责任追究。	每半年 1 次
	安全文化建设	通过安全文化建设，促进安全生产工作。适时采取多种形式的安全文化活动，引导成员单位的安全态度和安全行为，逐步形成全体员工所认同、共同遵守、带有本行业领域特点的安全价值观，实现法律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，保障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持续提高。	持续提升
安全生产互查	互查	组织成员单位对照互查清单开展现场互查。	每季度一次